

证券代码：600793

证券名称：宜宾纸业

编号：临 2017-022

宜宾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宜宾纸业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已于 2017 年 6 月 26 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易从先生主持，应参加表决董事 8 人，实际参加表决 8 人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，会议以书面投票表决形式通过如下决议：

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签订老厂区土地收储补偿协议的议案》；

同意公司与宜宾市翠屏区征地拆迁服务中心签订《宜宾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老厂区土地收储补偿协议》

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。

表决结果： 8票同意， 0票反对， 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宜宾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七月一日